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部分独立董事无法保证定期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
或者有异议的相关说明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,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,其中独立董事邵世凤对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等议案投弃权票。

独立董事邵世凤弃权理由如下:

本人认为:因信息收集有限,无法保证是否不存在其他应调整的会计事项,无法保证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是否不合理。

独立董事:邵世凤

2022年4月28日